臺大歷史學報第31期
2003年6月，頁349~359

BIBLID1012-8514(2003)31p.349-359
2003.3.6收稿，2003.4.24通過刊登

§書評§

書評：黃金麟，《歷史、身體、國家：近代中國的身體形成，1895-1937》

臺北：聯經出版公司　2001　292 頁

江　瑋　平*

一

本書作者獲得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社會學博士（1993）之後，任教於東海大學社會學系。其專長是文化研究、社會學理論及歷史社會學；回國後的研究重心放在清末民初的文化論述、南京十年的革命論述，乃至一九九八至二〇〇〇年的三年之間進行的近代中國的身體論述計畫（本書即為該計畫之成果），之後又轉向「蘇維埃身體」。其歷年著作則對於訓政時期、新生活運動以及清黨、科玄論戰等事件皆有觸及，[1]因此「論述」及「文化生產」的概念和研究可說是其學術工作的出發點；本書中強烈的由各種歷史中的論述進行分析探討的研究方法傾向，以及作者極力注意身體生成中社會文化力量的建構因素，由此也就得到一些解釋。這些作者本身過去的研究方法和傾向對於本書的影響，我將在下文提出。

近十年來，臺灣也頗為盛行身體研究，專就中國歷史研究中與身體相關議題探討的繁體中文論文和專書，重要者不下十餘種。不過，除了對於中國古代的氣論和儒家身體觀及身體政治學，或是醫療史的大量探討，或是十八世紀的情欲和禮教等主題格外顯眼之外，對於近代中國歷

*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

1 作者學經歷資料係參考http://soc.thu.edu.tw/professers/hjl.htm。

史中身體概念的發展和生成，以及附隨延伸的各種現象進行研究的著作，本書可能可以說是創新的一個嘗試，在此一研究方向的開拓上確實是發前人所未發。作者積十餘年所學，從社會學理論跨足撰寫一本他所謂以「宏觀的方式」和「趨勢的視角」進行的「身體社會史」分析，並希望解決三個問題：「我們的身體究竟經歷了怎樣的歷史變化，才有現今的樣子？」「這種身體的發展狀態隱含了什麼樣的歷史特定性和危險性？」及「它能否被當成是一種普遍、永恆的身體模式看待？」目標是兼及歷史研究與文化批判，以書中所提及的問題與現象對現今的身體發展進行診斷，並對現代性身體的國家化和工具化提出質疑。以下我先概要地重現本書的論證與敘述。

二

作者認為近代中國史的研究中，「身體」遲遲無法成為一個檢視歷史走向和觀察人身價值的著力焦點。因此作者提出研究身體在近代中國演變過程中的三個意義，即在於提供：對史實不同的考察切入點；對一九八〇年代後的身體議論和身體的類型學分析及西方理論進行反省檢視的機會；以及對臺灣本地的讀者的自身存在有更深入的了解。以清末民初作為研究起點則是著重在於，此一時期中國的困頓局勢及因而產生的許多改革措施，都和身體的打造或再造有直接的關聯，因而是了解近代中國身體生成的關鍵。

身體既是一個生物性存有和文化性的成分交雜的產物，因而會一再受到各種不同力量作用而產生變易。在這些力量中，本書作者側重並企圖呈現的是身體生成中政治性的過程和結果的面向，和一部以建構論為基底的身體社會史；但不傾向去窮盡所有的研究面向，而將本書的目標放在對特定時空條件下所形成的特定身體形式進行因果性的評論分析。因此，本書的探討方式是選擇四個面向，解剖身體在近代中國所遭遇的過度政治性支配及原因，並以趨勢的視角及宏觀的方式檢證這一系列的開展過程。

作者回顧過去社會學理論對身體的思索之後，選擇的出發點是韋伯（Max Weber）和傅科（Michel Foucault）同時注意到的理性化發展過程中的身體計算和規訓；他有意將肉體的活動與心靈意志的開發同時當作對象來觀測，以宏觀的社會學分析切入，並著重歷史的連續性。而由於中國的特殊歷史局勢和脈絡與西方布爾喬亞階級利益為中心的身體發展模式不同，因此民族國家的建立及傾向以國家主義來統整人民的心智和身體，是進行中國的身體研究時的重點。

作者觀察到，近代中國身體生成的一般性條件是由於國際地位掉落的「客觀歷史結構」、「第一波改革」失敗的歷史經驗、[2]及知識分子應變和策略性的選擇。身體概念的改變既不能全以客觀因素，亦不能只由主觀努力解釋，因此要更符合歷史實情。這三十餘年中具有濃厚民族主義情緒的改造運動很難以單一的理論觀點來總括。一個超脫儒道身體觀的「身體工程學」正在中國興起，身體被賦予許多政治使命；身體從家庭和禮教體系中被解放之後，國家立時成為人身最大的「殖民主」。作者警告我們對此種嚴重的工具化發展不應漠然面對；在保障個人生命、財產與自由的表象之下，國家對人身的箝制和統制以及當時「真理政權」的特殊性，便是兼顧實證又帶有批判理解的思考目標。

本書第二至第五章即是作者分別對身體的國家化、法權化、時間化及空間化四個面向進行的分析檢視。在第二章中深入討論的是「身體的國家化生成過程」。資本主義的發展和民族國家的興起是近代身體轉變的兩大歷史形勢，而在中國，工業資本主義並不普遍，也不直接介入所有身體生成的情形下，歷史局勢更迫使國權的概念受到重視，並開展有關身體改造的運動。作者舉出的改造運動包括軍國民教育、新民運動及公民教育運動。軍國民運動由蔡鍔鼓吹，訴求人民身體和精神的改造，透過學校、社會、家庭三方面合作進行軍民合一的教化，尤其以將學校設計成知識教授與生活管理的場所、培養服從與紀律的身體作為主要教育目標。新民說的論述則由梁啟超發動，試圖以規範性話語來重新模塑中國人的身體與生活。它和傳統內聖外王的思考不同，希望以新德行的

2 作者所謂「第一波改革」，指的是清末到甲午戰爭為止的自強運動。

根植達到不流血的身體革命，而有強烈控制情慾及非理性的欲求、並強化身體的生產性潛力的趨向，且以社會國家的生存作為取捨判準。作者特別將軍國民教育、新民說和新文化運動作一比較，雖然新文化運動較強調個性和人的解放，但其暗含的集體主義和民族主義色彩和新民說仍甚為相似；至於軍國民運動和新民說，後者比前者全面，但同樣都鼓吹了國權意識、愛國精神及優勝劣敗的世界觀。

此外，作者又注意到在民初南北政府皆無力無意進行身體改造的情況中，一九二三至一九二九年間則興起了一場民間社團帶動的造公民運動，企圖矯正民初有「國」而無「公民」的情形，造就人民成為自己的統治者。作者認為這代表著弱勢的國家同樣可以透過民間的努力，達到類似的統治效果。不論當時的學校以何種方式對學生生活進行規制，各種嚴密的技術都形成了有效的身體看管形式，而尚公愛國的精神更表露無遺。在國家消極被動，或存在但不在場的背景下，格式化的各種規訓力量仍推動了人民身體的國家化與工具化；之後始讓位給國民黨的訓政教育及共產黨的蘇維埃教育。作者認為這是近代中國身體生成中斷裂和不連續的特質。

第三章探討的是，清末民初修訂刑律展開的禮法鬥爭下的身體法權建構，不但使中國人對滿是情慾的身體有一個重新的認知，賦予身體更多的平等權益，同時也將身體導向一個新的、不同於禮教和倫常的權利與義務體系。傳統的身體法權臣服於禮教倫常的規約，然而，沈家本為首的修律行動，乃從廢除領事裁判權的企圖出發，引進西方對個人身體權保障，以及中國前所未有的獨立和平等人格權。尊卑良賤和男女之別不再成為刑罰的參考，身體則被去家族化。作者認為這場禮法之爭實是身體從屬於家族或國家之爭，也使得身體的法權化有了國家主義的色彩，其中楊度在資政院關鍵性的演講，更使以國富為目的作為身體歸屬之判準的想法大為彰顯，也呼應了上章分析的透過身體改造獲致國家富強的趨勢。身體究竟應服從於禮教文化的真理性聲稱，或是個人主義及國家主義的拘限束縛，都超過了思想變遷而穿透到制度層次上。從刑法開展，進而擴及民法、憲法（約法）等法權的發展，在在顯示身體的安

置和改造與政治體制的維護和更張，以及國家社會的生存有著因果性的關聯。造就獨立個人成為了國家崇拜的基礎，兩者並不衝突，個人身體並不能跳脫國家化和法權化而被真正解放。不過作者也承認在鄉民社會中，仍是一場禮治不行，法治未立的困窘狀態。

第四章繼續在多力交雜、多元並陳的身體發展脈絡中討論鐘點時間的面向，而工業生產及教育領域則是檢視身體與時間關聯的重要事例。作者特別要討論的是在中國既有多元並存的時間類型之上，「世界時間」的輸入所引致的身體改變，並且想要凸顯時間作為相當具有政治性的領域。

中國是在放棄了自己是世界中心的偏執念頭，以當下及未來而非托古為首要考量，並採用新的線性時間觀之際採用了「世界時間」，取捨標準則是使用世界時間的國家之強弱，是非常具有政治性的考量。但相較紀年方式和曆法的興革，鐘點觀念的採納和應用對身體的影響程度遠較前二者高。鐘錶的發明和使用，可以精準分割時間，並使勞動時間被商品化，方便資本主義的精準計算。鐘點時間也是各種時間律則中最強勢的一種，而作者打算從勞動時間和教化時間著手討論鐘點時間形式對身體的指引和節制作用。首先，身體的鐘點化發展和自強運動所要求的工業化發展有直接的關聯。工業發展是為了因應國勢頹危，而薪資工人則從晨昏作息改為依鐘點作息。如同十八、十九世紀資本主義生產體系的共有情況一樣，工人身體原有的生理作息時間都必須改而配合機器的運轉，並且伴隨獎懲制度的輔助。而連同情勞工的知識界、進行工人革命的共產黨人都習慣以鐘點時間來看待勞動的開展，意味著世界時間侵入中國過程的穩定發展。

其次，按西方和日本模式建構的現代學校體系，也是鐘點時間能從容穿透和約制國民身體的重要畛域，鐘點時間的採納和普及，使國家能透過時間的片段化，綿密地將身體置放在密集、有序的線性過程中來凝視和模塑；身體的片段化發展和功利性開發成為難於趨避的現實，這種局勢的開展正和十九世紀末葉中國的國勢有著前後相因的關聯。不過作者也注意到曆法、紀年及鐘點時間的採納，這些轉變並非國家主動造成，都有濃厚的民間推動力量在前，國家制度化發展在後的情形存在。

第五章討論近代中國身體發展的最後一個面向，即空間化的層面。

但本章中作者的討論方式和前面三章迥然不同。前面三章的國家化、法權化及時間化的發展對於空間化的滲透使它和其他三者更加交融不可分，而本章更談了與前面身體被決定、被建構的方向恰恰相反的現象。主要取用的材料則是五四時期的學生運動。不論如何，本章都可說是本書最特殊的一部份。

作者先認知到近代中國空間改變對身體引起的細微變化和深遠影響，並且推崇傅科對於空間作為權力規訓技藝的睿智理論基礎。然而正是在此處作者開始認為不能以身體全然被空間片面決定的考察為滿足；在某些特定的時刻，身體也可以決定空間的建構，甚至透過這種決定來凸顯和肯定自身的存在價值。游移於街道和公共廣場上的身體具有的空間轉變能力，顯示身體的力量並不是固定的空間所能全然框限。同時身體也仍是一個政治鬥爭的武器和抗爭競演的場所，和身體的國族化發展有莫大的關連。清末民初的學生運動即可使我們看到身體的集聚和表演對空間可能具有的再建構作用，以及身體在亡國壓力下可能展現出來的主動出擊能力。

受中日關係的發展形成的歷史局勢和政治迫切性，使學生運動的身體展演轉向激進坦白。從開始走出學校，到進行更急進和喧囂的運動，身體的激情表現成為學生運用的政治與道德武器，並成功地轉變中國的城市街道為情緒、肢體和愛國意識交相輝映的表演空間。以身體作為抗爭的手段，將國民的身體與國族的命運作一完整扣連，使身體臣屬於國族的全然統領，也體現了軍國民和新民思想的成果；清末民初各種修律對身體應有自由和權利的堅持、對身體法權的講究和要求，也使北京政府蠻橫的侵犯招致了廣大的社會效應及代價。學生為了維持運動形象所做的自我經營和動員身體，不但有濃厚的軍國民氣息，也訴諸時間控制進行紀律要求。以上所述都使五四學生運動的身體在進行空間建構的同時，也融合了國家意識與個人使命、權利以及時間。不過它和軍國民運動及公民運動一樣，仍是在中國成為統一的國家、具有單一的中央政府前，由知識分子引領而展開的自發歸屬於國家的運動。

作者藉著學生走上街頭受到容許，以及北洋政府化大學為監獄受到

撻伐，說明了空間轉換的有限性和知識空間的抗變性。總之，經由本章的討論，作者對身體本身的主動性，以及政經情勢和民族主義論調的結構性情境，兩者並重的分析企圖更加明朗。

來到結論的末章，作者再次點題質問，我們是經過甚麼樣的歷程而有今天的身體。本書從宏觀趨勢的角度觀察到中國的身體從十九世紀末年以後因國勢的急劇衰落而被陸續賦予各種新的使命和任務。雖然強而有力的機制沒有形成、國富民強未能立即實現，但作者認為身體的國家化、法權化、時間化及空間化仍可作為一些根本的延續變化。此四者在實踐面向上對身體規訓的互補性，使得身體落入層層的權力節制中，再難有超脫國家和民族的存亡而存在的想像空間。不易逃脫的現代性牢籠在百年前即於中國出現。當然，作者承認本書的四個面向在一九三〇年時並未完全發展成熟。中國在杜贊奇（Prasenjit Duara）所謂「弱國具有強力的國家論述」主導下，知識分子比官僚階層更具有行動的意願及論述能力。由於在結構與行動共同作用下，身體有臣屬於國家的窄化危險；而當今中國及臺灣兩岸，仍然如火如荼展開以國家競爭力為名，對身體進行意義化的開發工程及教育設計，作者呼籲，在思考當代身體生成時，對此必須謹慎提防。從歷史角度思考來看，身體的國族化發展，也不會是一個永恆的情境。

三

首先，在全書首尾一貫的論證及採用了史事進行分析之後，作者明確的問題意識的確得到了圓滿的答案。雖然作者一再強調其研究並不能包涵身體研究的全貌及全部的重要面向，但在其方向清晰的架構下，一幅清末民初中國歷史上所發生的身體國家化、法權化、時間化及空間化的發展圖景就此展現，也解釋了身體觀念從傳統儒道倫理的典範轉移到國權論述下的模塑過程；作者一再提醒這場變動的歷史特定性和危險性，也否定了身體臣屬於國族的境況作為普遍、永恆的身體模式。本書的論述架構相當一貫而完整，問題意識明確，也注意分析方法的可行

性，並且文中多處援用社會學的理論，在在都顯示了社會理論學者出身的良好訓練。聚焦於近代中國的身體形成，多處運用身體概念切入，並且著重於身體和政治領域的互動，格局恢宏而富有新意。書中屢次見到作者意圖超出既有身體社會學研究窠臼的創意，試圖在傅科及特納（Bryan Turner）等身體理論的奠基者之後進行不同的探究方式。本書第五章對游移的身體以及身體對空間的建構力量的分析，尤其有獨到的眼光，該章不只宣稱要在傅科早已進行的規訓性空間的「常規化現象的考察」之外探索身體的存在如何和為何可以導致空間轉變，其以此一視角去觀看五四學生運動所展現的力度和戲劇性，在歷史寫作的敘事表達上亦相當具有感染力，可說在理論和觀點的創意之外平添顏色。以該章分析角度的特殊和論證的綜合與嚴密而言（同時融合了國家使命化、法權化和時間化面向的效應），儼然是本書具體而微又更精煉的部份。其次，作者對於時間化身體，尤其在教化場域和勞動場域採用鐘錶時間對身體影響的論述，十分細膩而用心。本書作為近代中國身體史，尤其是身體與政治的關係方面的先驅地位確實功不可沒，且並無過度龐雜的史料引用以及過於艱澀的理論分析，對於一般想對近代中國史有一新耳目的了解的讀者，必然十分有幫助。

不過，本書在寫作及論述的開展上，或許尚有些許值得探討之處。既然「歷史、身體、國家」三個概念是本書的三大元素，我擬就借此進行我的評析。

從本書的三大元素「歷史、身體、國家」來看，首先，在「歷史」的要素上，作者既然希望寫作一本關於「身體的社會史」，對本書在歷史寫作及歷史性的分析視野的表現上值得考究一番。由於個人能力所限，對於中國近代史的研究並無足夠充分、深刻的了解，故此處不對作者在史料的運用和選擇上進行考證和褒貶，而主要著眼於作者對所研究的時間斷限中，歷史主軸的掌握和表述方式。本書討論的史事主要集中在清末民初的二十世紀前二十年，主要是清末民初的軍國民運動、新民和公民運動，沈家本修訂民刑律及禮法之爭，陽曆的採用及改元，鐘錶時間在工廠及學校的規訓性運用，以及五四的學生運動。這些事件能否

代表當時全中國大部份人口的生活狀態實是疑問。以清末民初中國歷史的發展來說，訓政時期國民黨統治對身體的影響、中華蘇維埃政權乃至延安共黨控制區中的身體論述與實踐，也都是影響重大的發展主線，並且對於作者本書關心的國家問題來說或許更能提供有力的證據和資料，然而作者僅僅在一兩處點到，並未深入研究。對於一八九五至一九二八年的身體發展趨勢，作者勾勒得並不差，但一九二八至一九三七年間的發展狀況則付之闕如，未能納入本書架構中一併檢視，這使得作者在標題所定的時間斷限未能充分被展現。縱使作者只意欲交代這一段時期的趨勢對四九年後兩岸不同的身體歷史經驗的開場作用，其間的有機演變性則更是應該顧及的地方。

作者聲稱要進行的是身體的社會史分析，然而真正針對社會生活層面取材進行的檢視反而並不常見；對於軍國民教育、新民運動等都只從知識分子的著述下手，這仍然只能是思想史的做法，而不能探觸到社會生活的實況。傅科等人的西方身體理論有明確而堅實的社會發展背景，也能在其理論與歷史分析的交互開展中深刻感受到權力對身體的實際操弄，但中國近代僅僅靠知識分子論述的發展，對於人民身體實際上產生的改造作用究竟有多大？真正影響到身體的因素又為何？例如作者在談及公民教育時，也說到「造就人民成為自己的統治者無法透過政治革命或社會革命或新民論述達成」（頁84），那麼公民教育憑什麼就行呢？就算在江南地區收效，那麼北方、蘇區或四川呢？又如果對學童的公民教育是「脫離社會的」，除了是「成人的、形式的」以外，成人本身的生活又是否依循三權分立和民主呢（頁92）？作者對於社會史能夠掌握到人民生活的研究手法並沒有充分地加以利用，因而我們不禁要對作者提及的一場場運動的社會作用、效果以及運行的機制，和對於社會整體階層，以及中國地域全體的代表性程度產生懷疑。

因此，我認為，作者雖然想要進行宏觀而針對趨勢的社會學分析，以有別於傅科對微觀權力機制的觀察，但這樣的分析方式對於實在的個人和社會生活的歷史來說，恰好是無法達成的。宏觀的趨勢確實能提供清楚的圖景，但卻無法具現身體形成在近代中國社會如何實際被操作，及其效果如何，以致於只能有浮泛的認識，這對於作者曾推崇傅科作品中「展露的

犀利批判精神、那種令讀者在閱讀之後會產生反省與亢奮的精神」（頁13），在本書中亦不復可見。本文一開始曾指明作者所受的社會學理論訓練相當充分，但這也或許讓作者在檢視所欲探討的時代和現象時，並非先全面地掌握不同地域、不同時間的各個發展脈絡，也未對社會的整個斷面和全部階層的社會生活結構、機制進行了解，即抓住一些凸出的現象進行理論的鋪陳和展演。理路或許頗能分明，但歷史的縱深視野仍然不夠完滿。

接下來是本書的第二個也是最重要的元素：身體。這是全書的基本元素，作者運用身體的概念和理論究竟有什麼關懷、要解決什麼問題，乃是本書的存在理由。作者也很有意願要交代「為什麼是身體」。然而閱讀全書之後，儘管隨處可見「身體」的出現和作者不斷對身體進行「打光」、凸顯、標明，我卻仍然無法掌握「身體」之概念究竟被作者使用來強化哪一層次的觀察。作者顯然不只希望注意傅科式的「柔順而有生產性的身體」，也反對靜態的身體類型學分析，但是所謂無所逃於國家民族論述下的身體（還包括作者拉入的「心靈開發」層面），究竟是體能和勞力被召喚的身體，有知識而能動的學生身體，受到規訓凝視的學童身體，或是一種普遍被塑造的公民或新民的心智道德典型呢？這些不一而足的「身體」呈現，我認為反而無法形成一個明確而有批判力的「身體」形象；它們與國家機制的連繫方式都不相同，而它們的歷史背景也有各種面貌，更遑論某些作者高舉的身體大旗可能只存在於知識論述，而非社會實在中。此處我要借用前人對本書的一項重要看法，即「什麼是作者所謂的身體？」[3]這也是我極為贊同的，即當「一切都歸為身體以後，身體便不再成為一個可以帶來清新視野的新觀點了」。作者如能在通篇論述身體之餘再對身體概念取得一致性的調整，並且更仔細地說明其概念相對於前人概念的創發，相信身體概念便不會如此含混。

在時間化的身體一章中，鐘點時間和身體的關係較密切，紀元曆法的改革似乎就看不到聯結。在書中常會出現扣緊了身體的規訓，但是和

3 雷祥麟，〈評黃金麟，《歷史、身體與國家》〉，收入《臺大社會學刊》第 29 期（2001，臺北），302。

國家權力的滲透似乎沒什麼關係；或是決策與國家有關，但和身體的生成沒有太大關係的例子。世界時間進入中國，在紀元曆法的改革方面便和身體的規訓並無太大關係，充其量只是改變了心態上的時間觀而已。

最後是國家層面的檢討。作者所探討的有關身體規訓的現象有時不能百分之百和國家的力量扣連。如鐘點時間和近代資本主義的工業生產有相當大的關係，但此處國家介入的力量就甚微。在西方工廠的發展中也是先有私營工廠的按時作息，才有日後國家立法的干預；在二十世紀初期中國各口岸、大城市的工廠中的改變亦是如此。不能只說中國近代民族工業的發展是在一種救亡圖存的意識及氣氛中進行，和國族存亡攸關，就將國家的力量拉扯進來。

最重要的是，這段中國近代史中國家的角色和力量是否真的如作者所刻劃？我們看到禮法之爭是身體歸屬權之爭，那麼為什麼傳統派不曉得在個人走出家庭後可由國家法權來接手管制呢？可見當時中國的舊國家體制才剛瓦解，傳統人士在禮教倫常之外還看不到能夠替代的秩序；這種秩序在民國建立以後也仍然不存在，因為整個中國的「國家建構」（state-building）過程是漫長的，而國家在此時仍是無力的。至於法律條文廢除了家父長權，雖使個人和國家直接接觸，但個人的身體是否就必然因而受國家支配呢？就算是，這種支配的意義有多大呢？對於軍國民、新民和公民論述來說，一個弱勢的國家，真的可以如作者所言透過民間勢力的努力就達到類似的統治效果嗎？這些問題其實作者並未規避，正如他一再注意到的，清末民初的國家常常處於被動地位，跟在知識分子和社會論述後面進行反應。這樣的國家對身體的實際操控力，恐怕仍然比較接近傳統的抽丁徵稅；對學童教育的規訓雖然進行著，但對於大多數人民的身體來說，作者從國家化論述、法權化、時間化乃至空間化所進行的一系列描繪，可能並非當時主要而直接地和國家發生關係的面貌吧。

因此，以上這三個層面的討論，即是我認為本書作者在打開一扇分析身體與國家在近代中國的關係之窗之後，值得後繼研究者尚須努力之處。

（責任編輯：鄭雅如　校對：江筱婷）